

中国共产党玉溪市委委员会组织部

2025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基本情况
- 三、重点工作概述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六、相关口径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中国共产党玉溪市委委员会组织部是市委主管组织工作、干部工作、人才工作和公务员管理工作的职能部门，主要职责是：

1. 指导各级领导班子民主集中制建设和换届选举工作；研究和指导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制定全市发展党员的计划和措施，指导党员教育和管理工作；代市委管理市管党费。

2. 研究提出市委管理的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调整、配备的意见和建议；加强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思想作风建设；负责市委管理干部的推荐和考察考核的组织工作，办理任免、调配、交流、工资、待遇、退（离）休及出国政审审批手续；承办部分干部的安置事宜。

3. 研究制定全市干部队伍建设的具体政策和措施，综合管理培养选拔年轻干部和县（处）级后备干部工作；指导协调女干部、少数民族干部和党外干部培养选拔工作。

4. 负责全市党的组织制度和干部人事制度改革的综合研究、组织实施和宏观指导。

5. 研究和指导全市干部教育工作，拟定全市干部教育培训计划，组织市管干部和组织系统以及有关党政干部进行培训；组织实施干部在线学习；指导、协调、检查各县区和各部门的干部教育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搞好干部培训基地和师

资队伍建设工作。

6. 指导全市组织部门的干部监督工作,从组织工作的角度对领导班子、领导干部及干部选拔任用工作进行监督,负责市管干部历史遗留问题的审理工作,受理党员、市管干部的申诉、举报和来信来访工作。

7. 履行党管人才职责,负责全市人才工作的牵头抓总,对全市人才工作进行科学规划、宏观指导、综合协调、督促检查;研究提出加强人才工作的政策和措施;代市委管理、联系优秀专家和拔尖人才,并组织开展有关活动。

8. 综合管理公务员队伍,指导和协调各县区、各部门实施公务员法。

9. 规划和指导全市组织系统信息化建设;负责市管干部信息及档案管理工作;负责全市干部人事档案工作的指导、监督和检查。

10. 指导全市离退休干部工作。

11. 完成市委和省委组织部交办的其它任务。

二、基本情况

(一) 机构设置情况

中国共产党玉溪市委委员会组织部共设置 17 个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政策研究室、组织一科、组织二科、组织三科、干部一科、干部二科、干部三科、公务员一科、公务员二科、公务员三科、人才工作科、干部教育科、干部监督科

(信访举报中心)、信息管理科、宣传科、巡察审计整改工作室办公室。

所属单位 4 个，分别是：

1. 中国共产党玉溪市委委员会组织部党员教育中心；
2. 玉溪市党群服务中心；
3. 玉溪市干部人事档案管理中心；
4. 玉溪市人才发展中心。

(二) 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纳入中国共产党玉溪市委委员会组织部 2025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 5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1 个，其他事业单位 3 个。分别是：

1. 中国共产党玉溪市委委员会组织部部机关
2. 中国共产党玉溪市委委员会组织部党员教育中心
3. 玉溪市人才发展中心
4. 玉溪市党群服务中心
5. 玉溪市干部人事档案管理中心

各事业单位财务均不单独核算，由部机关统一核算。

纳入中国共产党玉溪市委委员会组织部 2025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与我部门所属单位范围保持一致。

(三) 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中国共产党玉溪市委委员会组织部 2025 年末编制内实有人员 66 人。包括财政拨款开支经费的：公务员 38 人，参照

公务员法管理人员 6 人，事业管理人员和专业技术人员 22 人，机关和事业工人 0 人；经费自理人员 0 人。

年末其他人员 4 人。包括财政拨款开支经费的人员 4 人（劳务派遣人员）；经费自理人员 0 人。

年末发放离退休费的离退休人员共计 0 人（离休 0 人，退休 0 人）。年末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 9 人（离休 0 人，退休 9 人）。年末学生 0 人。年末遗属 1 人。

车辆编制 1 辆，在编实有车辆 1 辆，超编 0 辆。

三、重点工作概述

2025 年，在市委的领导和省委组织部的指导下，玉溪市委组织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建设的重要思想、关于党的自我革命的重要思想和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扎实做好理论武装、选贤任能、强基固本、育才聚才等工作，以高质量组织工作服务保障玉溪高质量发展。

一是凝心铸魂，筑牢思想根基。深入开展纪律学习教育，统筹各级党组织和党员系统学习党的作风建设要求，全面整治突出问题，切实解决民生关切。强化理论武装工程，持续举办政治能力提升班，打造特色教学阵地，分层分类开展党员教育培训。健全干部常态化培养机制，围绕发展重点领域

组织专业培训，全面提升履职能力。

二是选贤任能，强化干部示范。优化领导班子配备机制，建立结构预警和实绩清单管理制度。深化担当作为激励机制，动态跟踪履职表现，大力提拔实干干部，推动干部能上能下常态化。重拳整治作风顽疾，建立多部门联动督查机制。创新公务员管理模式，开展先进典型宣传，完成分类改革并规范人才流动渠道。

三是强基固本，提升党建效能。夯实乡村振兴组织基础，健全村级后备力量库，创新集体经济运营模式，保障群众就近就业。构建基层联动治理体系，推行网格化管理和书记领办项目，组建应急先锋队伍。统筹各领域党建提质，整顿薄弱组织，实现新兴领域组织覆盖新突破。

四是多措并举，建设人才高地。完善人才政策体系，更新高层次人才目录和专家引进机制。创新柔性引才模式，加强基层阵地建设，吸引银龄人才服务地方。升级人才服务保障，拓展服务事项覆盖，落实住房安居与子女教育等关键需求。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中国共产党玉溪市委委员会组织部 2025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玉溪市委委员会组织部 2025 年度收入合计 35,519,215.14 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5,519,215.14 元，占总收入的 100.00%。近几年来，市委组织部无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及其他收入。

与上年相比，收入合计减收 8,930,039.49 元，下降 20.09%。其中：财政拨款收入减收 8,930,039.49 元，下降 20.09%；2022 至 2025 年市委组织部无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及其他收入。变动的主要原因是：受上年政府性基金收入跨年度影响。2024 年收到市人才发展专项资金（资金性质基金）16,241,429.11 元，当年形成政府性基金收入，而未形成支出结转 2025 年支出。该资金影响体现为上年收入剧增，2025 年支出剧增。剔除此特殊因素，整体收支增减变动平缓。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玉溪市委委员会组织部 2025 年度支出合计 52,461,215.14 元。其中：基本支出 16,887,163.98 元，占总支出的 32.19%；项目支出 35,574,051.16 元，占总支出的 67.81%；2022 至 2025 年市委组织部未发生上缴上级支出、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等业务。

与上年相比，支出合计增支 24,953,960.51 元，增长 90.72%。其中：基本支出增支 584,461.93 元，增长 3.59%；项目支出增支 24,369,498.58 元，增长 217.50%；2022 至 2025 年市委组织部未发生上缴上级支出、经营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等业务。

变动主要原因是：一是基本支出主要受工资薪金增长导致。2025 年补发 2024 年 7 月-12 基本工资增资、对行政单位基本工资进行晋级晋档调标、事业单位基本工资升薪、“三险两金”调标等。二是项目支出主要是拨付以前年度欠拨的人才发展专项资金引起的。近年来市财政积极筹资资金兑付 2021 年至 2023 年期间欠拨的人才发展专项资金 16,241,429.11 元。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5 年度用于保障中国共产党玉溪市委委员会组织部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 16,887,163.98 元。其中：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 14,270,489.30 元，占基本支出的 84.50%；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2,616,674.68 元，占基本支出的 15.50%。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5 年度用于保障中国共产党玉溪市委委员会组织部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

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35,574,051.16 元。
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支出 0.00 元。

1. （市本级）市人才发展专项资金决算数 28,275,145.58 元，该资金主要用于人才引、育、留、用、平台建设、人才服务保障等工作。

2. （市本级）党员干部教育培训经费决算数 5,409,161.76 元，该资金主要用于开展党员干部培训直接发生的各项支出。

3. （市本级）城市基层党建工作经费决算数 672,856.82 元，该项目为支付市党群服务中心日常运转经费、打造基层示范点等。

4. （市本级）组织工作新闻和网络宣传工作经费决算数 60,000.00 元，该项目为与玉溪日报社合作宣传经费。

5. 2025 年第三批市预算内前期工作经费项目（玉溪市“十五五”人才发展规划）资金决算数 195,000.00 元，该项目为支付编制“十五五”人才发展规划相关费用。

6. （市本级）国企、学校、医院“两新”领域党建工作经费决算数 487,405.00 元，该项目为支付国企、学校、医院“两新”示范点打造资金。

7. （市本级）村级党组织和集体经济组织负责人能力素质提升专题培训班补助资金决算数 135,944.00 元，该项目为支付培训班费用。

8.（市本级）2023 年招录定向选调生一次性生活补贴和 2024 年招录定向选调生住房补贴经费决算数 310,000.00 元，该项目主要用于发放定向选调生的生活补贴及住房补贴，为上级专款。

9.（市本级）省委联系专家工作经费决算数 17,000.00 元，该项目为慰问省委联系专家工作经费。

10. 遗属生活补助资金决算数 11,538.00 元，该项目为支付遗属人员生活补助。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中国共产党玉溪市委委员会组织部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5,519,215.14 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67.71%。与上年相比增支 8,011,960.51 元，增长 29.13%，完成年初预算的 78.75%。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分功能分类科目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31,463,750.67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88.58%，完成年初预算的 77.17%。主要用于职工工资福利、维持机关日常运转、推进有关工作产生的开支。造成预决算差异的主要原因：一是人员增减变动导致的工资津补贴的增减；二是压减一般性支出导致的减支。其中：

“2013201”行政运行支出 9,587,125.57 元，主要用于反映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20132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 18,293,513.16 元，主要用于反映行政单位及下属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2013250”事业运行支出 3,133,780.28 元，主要用于反映下属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013299”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449,331.66 元，主要用于反映其他事务支出，如上级专款的指定科目支出。

2. 外交（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3. 国防（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4. 公共安全（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5. 教育（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6. 科学技术（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744,986.89 元，占一般

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4.91%，完成年初预算的 92.15%。主要用于养老保险职业年金纪实及退休人员生活补助。其中：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支出 229,800.00 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07,451.04 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96,197.85 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2080801” 死亡抚恤支出 11,538.00 元，主要用于遗属人员生活补助的发放及退休人员死亡抚恤金。

9. 卫生健康（类）支出 1,088,057.58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3.06%，完成年初预算的 93.66%。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保险的支付。造成预决算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减变动导致的社会保险费与年初预算有差异。其中：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支出 479,558.23 元，主要用于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

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48,532.48 元，主要用于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411,182.98 元，主要用于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8,783.89 元，主要用于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大病医疗保险。

10. 节能环保（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11. 城乡社区（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12. 农林水（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13. 交通运输（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14.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15. 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16. 金融（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17. 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19. 住房保障（类）支出 1,222,42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3.44%，完成年初预算的 95.93%。主要用于干部职工住房公积金缴费。造成预决算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减变动导致的公积金与年初预算有差异。其中：

“2210201”住房公积金支出 1,128,897.00 元，主要用于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210203”购房补贴支出 93,523.00 元，主要用于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20. 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23. 其他（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24. 债务还本（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25. 债务付息（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26.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126,250.00 元，决算为 62,415.47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9.44%；支出决算较上年减支 53,749.53 元，下降 46.27%。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元，决算为 0.00 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元，决算为 0.00 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 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35,000.00 元，决算为 20,713.47 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 33.19%，完成年初预算的 59.18%；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91,250.00 元，决算为 41,702.00 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 66.81%，完成年初预算的 45.70%。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较上年增加 0.00 元，上年无此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较上年增加 0.00 元，上年无此项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较上年减少 5,286.53 元，下降 20.3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较上年减少 48,463.00 元，下降 53.75%；具体是国内接待费支出决算 41,702.00 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元），较上年减少 48,463.00 元，下降 53.75%；国（境）外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元，较上年增加 0.00 元，上年无此项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126,250.00 元，支出决算为 62,415.47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9.44%；支出决算较上年减支 53,749.53 元，下降 46.2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元，决算为 0.00 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元，决算为 0.00 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35,000.00 元，决算为 20,713.47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9.18%；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91,250.00 元，决算为 41,702.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5.70%。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照市财政过

“紧日子”的要求，市委组织部在年初预算时编紧编实预算，在预算执行中严格审核杜绝一切不必要的“三公”经费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较上年增加 0.00 元，上年无此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较上年增加 0.00 元，上年无此项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较上年减少 5,286.53 元，下降 20.3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较上年减少 48,463.00 元，下降 53.75%；具体是国内接待费支出决算 41,702.00 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元），较上年减少 48,463.00 元，下降 53.75%；国（境）外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元，较上年增加 0.00 元，上年无此项支出。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费的减少拉动“三公”经费的整体减少。具体原因：一是餐标的调整，接待同级别人员较上年有节约。二是接待人员的减少，按照过“紧日子”的要求，减少了接待的频次，多数接待变为协助提供工作餐。2025 年度接待 364 人，较上年减少 1051 人。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实物量的具体情况：

1. 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购置车辆 0 辆。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主要用于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

过桥费、保险费等。

3. 安排国内公务接待 53 批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364 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 0 人)。主要用于接待上级部门到玉溪调研及开展工作、下级部门到市级对接汇报工作、外州市部门到玉溪考察学习等公务接待。

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0 人。

(三) 需要说明的事项

我部各事业单位财务均不单独核算(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1 个,其他事业单位 3 个),由部机关统一核算。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中国共产党玉溪市委委员会组织部 2025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616,674.68 元,比上年减少 130,021.74 元,下降 4.73%,主要原因是按照市财政的要求每年压缩一般性支付不低于 5%,压减一般性支出引起的减支。部门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办公费 872,857.71 元、水费 74,841.76 元、邮电费 16,030.32 元、差旅费 272,247.50 元、会议费 78,440.00 元、公务接待费 41,702.00 元、委托业务费 72,750.00 元、工会经费 142,336.80 元、福利费 68,250.95 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713.47 元、其他交通费用 714,371.00 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4,029.40 元、办公设备购置 2,200.00 元、印刷费 48,286.00

元、物业管理费 25,877.71 元、租赁费 112,053.95 元、培训费 5600.00 元、税金及附加费用 4086.11 元。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中国共产党玉溪市委委员会组织部资产总额 4,508,488.13 元，其中，流动资产 709,373.05 元，固定资产 2,818,352.66 元，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 0.00 元，在建工程 0.00 元，无形资产 980,762.42 元，其他资产 0.00 元。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减少 17,588,279.40 元，其中固定资产减少 1,063,156.74 元。处置房屋建筑物 0.0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00 元；处置车辆 0 辆，账面原值 0.00 元；报废报损资产 0 项，账面原值 0.00 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 0.00 元；资产使用收入 0.00 元，其中出租资产 0.00 平方米，资产出租收入 0.00 元。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详见附表）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5 年度，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69,262.91 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82,152.00 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87,110.91 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元。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附表 13）。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附表 14）。

（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附表 15-24）。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无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六、相关口径说明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

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本文中公开的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相关数据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相关经费，不含非财政拨款部分。

（四）本文所称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决算数是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部门决算：各部门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其履行职能情况编制，反映部门所有预算收支和结余执行结果及绩效等情况的综合性年度报告，是改进部门预算执行以及编制后续年度部门预算的参考和依据。

政府采购：是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是指政府凭借国家政治权力，以社会管理者身份筹集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主要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维持国家行政职能正常运转、保障国家安全等方面。包括税收收入和非税收入，其中：税

收收入主要包括增值税、营业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等，非税收入主要包括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性收费、罚没收入、专项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等。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是指通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统筹安排的支出。其功能分类范围主要包括：一般公共服务、公共安全、教育、科学技术、文化体育与传媒、社会保障和就业、医疗卫生、节能环保、城乡社区事务、农林水事务、交通运输、商业服务业等事务、国土资源气象等事物、住房保障支出等。

“三公”经费：“三公”经费预算数是指各部门从年初预算安排用于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用的预算数。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组织工作：研究和指导全市党组织、特别是党的基层组织建设，探索各类新的经济组织中党组织的设置和活动方式；研究规划党员教育和党员管理工作，制定全市发展党员的计划和措施、组织新时期党的建设的理论研究等工作。

干部工作：研究提出市委和市级国家机关部委办局及其

他列入市委管理领导班子调整、配备的意见和建议；加强领导班子的思想作风建设；负责市委管理干部的考察和任免、工资、待遇、退（离）休审批手续的办理；承办部分干部的调配、交流及安置事宜；研究制定全市干部队伍建设的具体方针和政策，组织落实培养选拔中、青年干部工作；研究和指导全市干部教育工作；研究指导全市干部和选拔任用干部工作的监督工作等工作。

人才工作：负责全市人才工作的指导、检查、综合协调；代市委管理一批优秀专家和拔尖人才，并组织开展有关活动。